

# 济宁市兖州区文化和旅游局

##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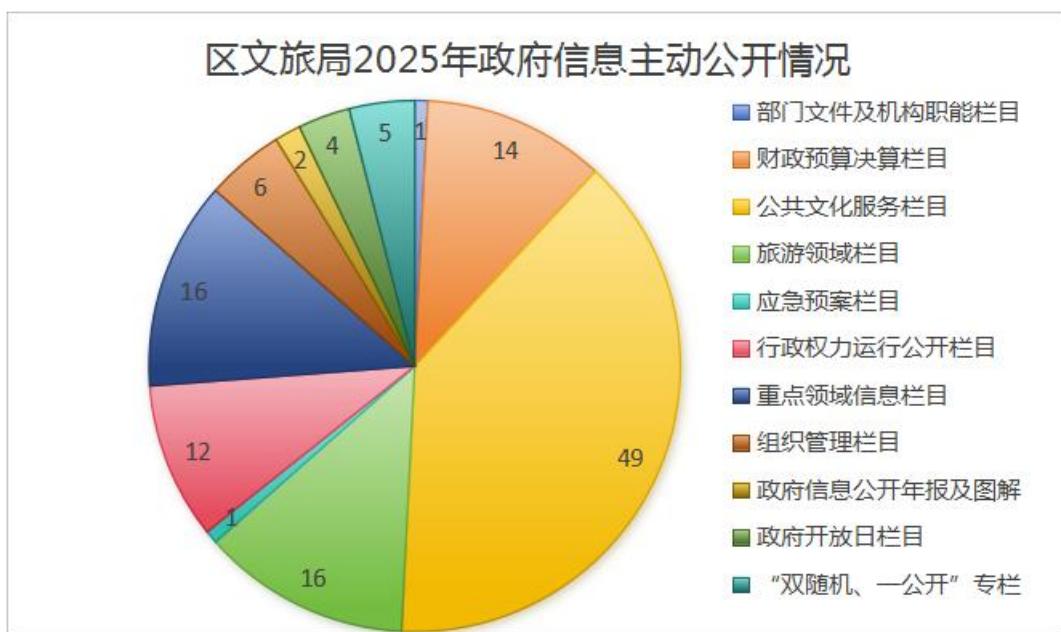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http://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文化和旅游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九州中路88号九州方圆A座20楼2001室，联系电话：0537—3412632）。

###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兖州区文化和旅游局以“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政策透明、服务优化、监督强化”目标，构建了“制度+平台+服务”三位一体政务公开体系。现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汇报如下：

## (一) 主动公开

2025 年度，区文化和旅游局在兖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共公开信息 126 条。其中，部门文件及机构职能栏目 1 条；财政预算决算栏目 14 条；公共文化服务栏目 49 条；旅游领域栏目 16 条；应急预案栏目 1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栏目 12 条；重点领域信息栏目 16 条；组织管理栏目 6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及图解 2 条；政府开放日栏目 4 条；“双随机、一公开”专栏 5 条。



## (二)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区文化和旅游局共收到 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通过信函渠道提交为商业企业信息。所申请在法定期限内答复，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区文化和旅游局构建了严谨且高效的管理体系。严格遵循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从信息起草、审核到发布，层层把关，确保内容准确、格式规范、无涉密信息。建立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定期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及时更新过期内容，保证信息的时效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除依托兖州区政府门户网站做好各类法定基础信息公开外，区文化和旅游局还持续打造兖州文旅“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立体传播矩阵，形成“网页+移动端”双链条公开模式。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旅资讯、活动预告、政策解读等内容 200 余条，总阅读量突破 12 万人次。微信视频号发布短视频 60 余期，内容涵盖戏曲展演、景区活动、跟着二十四节气游兖州等，单条视频最高播放量达 2.6 万次。

### （五）监督保障

区文化和旅游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办公室作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牵头科室，明确专职工作人员 1 名，负责统筹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为确保各科室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每年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或培训会等），剖析工作要点、分享实操经验，提升整体业务水平。同时，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定期检查评估，以严格监督保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1.公开内容深度有待加强：对于已公开的信

息，多停留在表面层次，缺乏深入解读。例如，在公开文旅活动信息时，仅简单罗列活动时间、地点和主题，对活动的特色亮点以及与公众的关联性等关键内容挖掘不够，使得公众难以从公开信息中获取有价值的内容，降低了政务公开的实际效用。

**2.专业知识技能有待提高：**现有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政策法规、操作流程、技术要求等掌握不够精准，导致在信息发布过程中出现格式不规范、内容不准确、更新不及时等问题，影响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2026 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1.深入挖掘亮点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整理文旅领域的亮点工作信息，通过实地与相关科室沟通协调等方式，全面掌握亮点工作的具体情况，为政务公开提供丰富素材。

**2.强化学习政策法规：**定期组织政策法规学习，提升理论水平。积极参与操作流程培训，针对信息发布技术要求，安排实操课程，掌握技能。通过以上措施，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5 年，区文化和旅游局严格落实上级政务公开要点，**

细化任务分工，明确责任科室，按时公开各类信息，保障了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共承办区级人大建议 1 件，政协提案 5 件，已全部办理完成并积极吸收采纳，办理情况通过兖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公示。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打造“线上+线下”全媒体公开矩阵：线上，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在“兖州文旅”微信公众号打造“趣游兖州”专栏，对文旅资源进行专题宣传推广，并及时发布文旅政策、工作动态、活动信息等内容。线下，通过举办政府开放日、政策宣讲会、文化活动等形式，全年共举办各类活动 60 余场次，参与群众达 5 万余人次。二是“非遗+节会”模式成效显著：结合春节、端午节、国庆节等传统节日，策划举办“非遗市集”“非遗展演”等主题活动，将非遗项目与节会活动深度融合，既丰富了节会内容，又提升了非遗传承影响力。全年共举办“非遗+节会”活动 10 余场次，组织拍摄兖州非遗视频会 10 余期，参与群众达 8 万余人次，相关活动被大众网、光明网等新闻媒体宣传报道。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

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